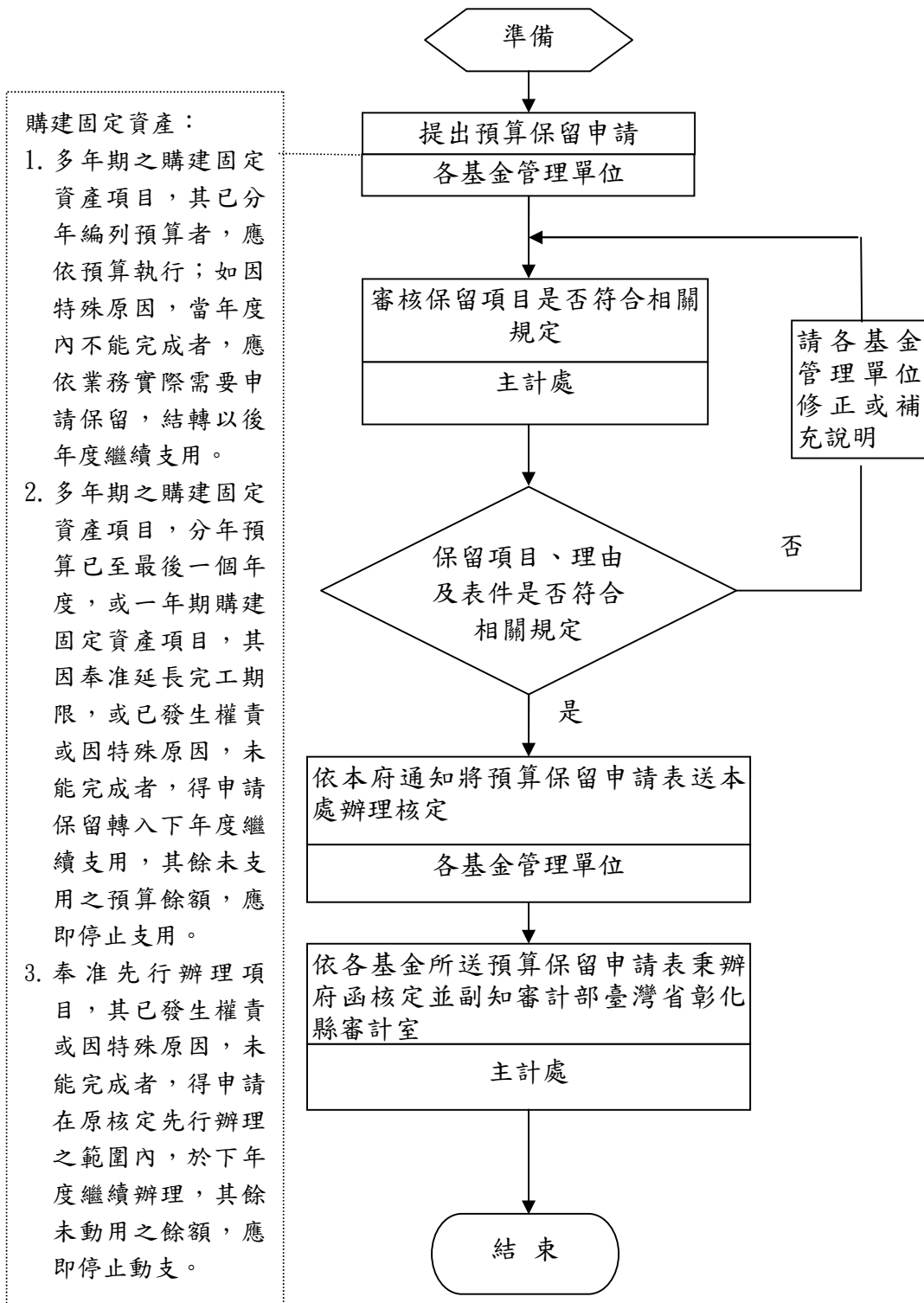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政府主計處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SC10
項目名稱	附屬單位預算保留辦理及核定作業
承辦單位	預算科、基金科
作業程序說明	<p>一、會計年度終了後，各基金應就下列項目檢討有無辦理預算保留之必要，如需辦理保留，應填具預算保留申請表，並敘明理由及檢附契約或相關證明文件，簽報本府核定：</p> <p>購建固定資產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多年期之購建固定資產項目，其已分年編列預算者，應依預算執行；如因特殊原因，當年度內不能完成者，應依業務實際需要申請保留，結轉以後年度繼續支用。 2. 多年期之購建固定資產項目，分年預算已至最後一個年度，或一年期購建固定資產項目，其因奉准延長完工期限，或已發生權責或因特殊原因，未能完成者，得申請保留轉入下年度繼續支用，其餘未支用之預算餘額，應即停止支用。 3. 奉准先行辦理項目，其已發生權責或因特殊原因，未能完成者，得申請在原核定先行辦理之範圍內，於下年度繼續辦理，其餘未動用之餘額，應即停止動支。 <p>二、各基金申請預算保留事項經依上開作業流程審核，於簽陳核定後，應檢附預算保留申請表及相關文件，於年度終了依本處規定期限陳報。</p>
控制重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申請預算保留之項目，應符合各直轄市及縣(市)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等相關規定。 二、申請預算保留之事由應與所提供之證明文件資料相符。 三、申請預算保留之項目，其累計執行數加計申請保留數及停止執行數之合計數，應與可用預算數相符。 四、應於規定期限內檢附預算保留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資料，向本處提出保留申請後，由本處秉辦府函核定。
法令依據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預算法 二、決算法 三、直轄市及縣(市)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
使用表單	預算保留申請表

彰化縣政府主計處作業流程圖 附屬單位預算保留辦理及核定作業



SC10

彰化縣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表

_____年度

自行評估單位：主計處

作業類別(項目)：附屬單位預算保留辦理及核定作業

評估日期：__年__月__日

評估重點	自行評估情形		評估情形說明
	符合	未符合	
一、作業流程有效性 (一)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。 (二)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。			
二、預算保留作業應注意下列事項 (一)申請預算保留之項目，是否符合直轄市及縣(市)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等相關規定。 (二)申請預算保留之事由與所提供之證明文件資料是否相符。 (三)申請預算保留之項目，其累計執行數加計申請保留數及停止執行數之合計數，是否與可用預算數相符。 (四)是否於規定期限內檢附預算保留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資料，向本處提出保留申請後，由本處秉辦府函核定。			
結論/需採行之改善措施：			

註：

- 機關得就1項作業流程製作1份自行評估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1類之作業流程合併1份自行評估表，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評估。
- 自行評估情形除勾選外，未符合者必須於說明欄內詳細記載評估情形。

填表人：_____ 複核：_____ 單位主管：_____